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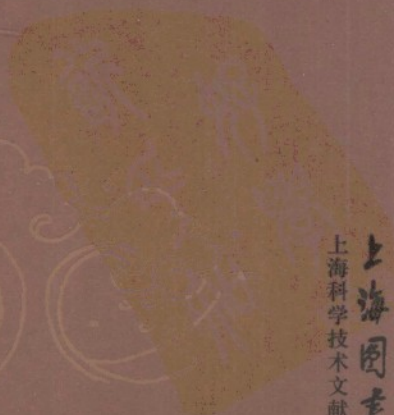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
重点研究基地重大项目
《巴蜀文献集成》

推十書

增补全本

乙辑 壹

刘咸炘◎著



上海圖書館
上海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
重点研究基地重大项目

《巴蜀文献集成》

刘咸炘◎著

推十書

增补全本

乙辑

52

上海圖書館
上海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

教育部省属高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四川师范大学巴蜀文化研究中心
学术丛书

四川师范大学文学院



天才学者刘鉴泉先生像

五岳平無權勢兩耳白有智慧眉目尋常不足畏額有
 伏犀亦
 疑似褒
 之曰清
 貶之曰
 無能質
 言之曰
 讀書人



鑑泉卅二歲自題



刘鉴泉先生自题像

学 术 顾 问

谨以年龄为序

萧蕙父	刘伯毅	李学勤
项 楚	刘大钧	詹石窗

总 主 编

李 诚	段 渝
-----	-----

总 策 划

施 维

统 筹

陈建华	施 维	汤泽来
-----	-----	-----

总 编 辑

黎孟德

已 刊 本 主 编

汪启明

未 刊 稿 主 编

刘伯毅

未 刊 稿 副 主 编

胡新农



PDG



劉鑒泉先生稟承家學，融通四部，
多學而識，由博返約，著述等身，成
就卓異。推十合一，先生當之無愧。

李學勤敬題

二零零八年端午



推十之學王維英才昭統知
 類執兩用中心合御分故
 目擊古道存又到心通從
 而大益學林

賀學微珍品推十書付梓

戊子秋劉大為敬書





· 刘大钧先生题辞 ·

察勢觀風

察勢觀風之編此蓋先生治史
之法門眼孔今書之敬賀推十書付梓
戊子年大暑 劉大鈞



推十書序

胡寄心園書

咸所先生於所國學畢業生發存而撰推十書余習有年獲益良多學界渴望整理出版因緣際會余受聘爲顧問因感先生貞獻之範乃前無古人後啟來者故作此詞以抒懷

蜀水巴山水續相連
隨育華章聽錦江
山韻思緒汪洋
松濤浪之器鶴飛翔
魏城嶺萬子氣豪
登峰望遠立
天來金頂暉見
列金刀舞雲泉流觴
看齊如此情學
曾夢筆生花
心事六家
經史無涯
浩瀚孜孜不倦
造就心網
鉅制鴻篇
築基壘牆
三教兼通
風骨鏘推十
書乃學人風範
粹魂高揚

廣石窗作並書於四川大學戊子年書





前 言

《推十书》，乃英年早逝的天才学者刘鉴泉先生之重要遗著，是其所撰哲学纲要、诸子学、史志学、文艺学、校讎目录学及其他杂著之总集，都二百三十一一种、四百七十五卷。先生以“推十”名其书斋及著作，盖有取于许君《说文》解“士”字为“推十合一”之意，亦借以显示其一生笃学精思，明统知类，志在由博趋约，以合御分之微旨。

刘先生字鉴泉，讳咸忻，别号宥斋。四川双流人。家世业儒，誉满蜀中。曾祖父刘汝钦，字敬五，^{1742—1789}精研《易》学，内外交修。祖父刘沅，字止唐，^{1768—1855}道、咸间以举人退隐成都讲学；融合心性道术，自成一家之言，有《槐轩全书》等传世，被列入《清史·儒林传》。父刘枏文，字子维，^{1842—1914}继槐轩讲学，门徒益众，为蜀人所敬重。清光绪丙申¹⁸⁹⁶冬，鉴泉生于成都“儒林第”祖宅，于止唐孙辈最为年幼，也最为聪颖。家学熏陶，5岁能属文，9岁能自学，日翻书数十册。稍长，就学于家塾，习古文，读四史。得章学诚《文史通义》而细研之，晓然于治学方法与著述体例，遂终身私淑章氏。从此，每读书必考辨源流，初作札记，积久乃综合为单篇论文，然后逐步归类而集成专书。弱冠后已多有撰著。1918年，从兄刘咸焌创办尚友书塾，先生22岁以德业兼优，被任为塾师，执教十余年，育才无数。后又与友人唐迪风、彭云生、蒙文通等创办敬业学院，曾任哲学系主任。继又被成都大学、四川大学聘为教授。乐群善诱，深受学生爱戴。1932年，不幸遽逝，享年仅36岁，闻者莫不痛惋。他矻矻一生，不离教席，瘁力于讲学授徒，淡泊自甘，绝意仕进，以“寂寥抱冬心”的忍冬



花自喻。见《内书·冷热》。直系军酋吴佩孚、川督刘湘等曾先后慕名礼聘，均被先生冷然谢绝。学优不仕，萧然自得。

先生任塾师后，醉心于教学与国学研究，遍览四部群书，博涉旧闻，敏求新知，自谓：“初得实斋法读史，继乃推于子，又以推及西洋之说，而自为两纪以御之。”《三十自述》。又说：“原理方法，得之章先生实斋，首以六艺统群书，以道统学，以公统私，其识之广大圆通，皆从浙东学术而来。”《校辨·余论》。堂庑广大，识见圆通，也正是先生治学运思的特点。所谓“两纪以御之”，乃以“两”为纪纲，通贯一切事物、学理。于史“论世”，通古今之变；于子“知言”，明左右之异。即在一切事理之相对、相待、相反、相因的“两端”中，以道家法“观变”，以儒家法“用中”，辨其同异，察其纯驳，定其是非。他自藏古今书二万三千余册，遍及国学各领域与当时新学书刊及诸译本，而每册书的扉页、书眉上均有评注批语，足见其勤敏异常。自谓“学如馘狱，论世者审其情，知言者折其辞。读书二法，曰入曰出。审其情者入也，虚与委蛇，道家持静之术也；折其辞者出也，我心如枰，儒者精义之功也”。《中书·学纲》。十余年中，用志不分，学思并进而大有成。虽因早逝，壮志未酬，而成书已达二百余种，无论宏观立论，或是微观考史，皆精核宏通，深造有得，就其所留学术遗产之丰厚，识见之高远，真不愧为“一世之雄”，而堪称二十世纪中国卓立不苟的国学大师。

鉴泉先生之学，渊源有自。首先，他受熏于家学，屡称引祖考槐轩遗说，但绝非拘守局限，而朗然自白：“槐轩明先天而略于后天……故槐轩言同，吾言异；槐轩言一，吾言两；槐轩言先天，吾言后天；槐轩言本，吾言末。”继志述事，别有开拓。其次，他特重乡土风教，盛赞蜀学传统，但旨在推陈以出新。如充分肯定“蜀学崇实，玄而不虚”，“统观蜀学，大在文史”，《推十文集》卷一《蜀学论》。“蜀学复兴，必收兹广博以辅深玄”。认为苌弘、扬雄之后，蜀学有“深玄之风”；唐、宋以来，“文则常开天下之先”；自明以来，北方朴质，南方华采，“蜀介南北之间，兼山川之美，宁知后世不大光于华夏乎”！《蜀通·绪论》。并畅论华夏学风，系于土风遗传，“蜀之北多山，其风刚质，谓之半秦；东多水，其风柔文，谓之半楚。而中部平原介其间，故吾论学兼宽严，不偏于北之粗而方板，亦不

偏于南之琐而流动”。又反省：“蜀中学者，多秉山水险阻之气，能深不能广，弊则穿凿而不通达。吾则反之。专门不足，大方有余。殆平原之性欤！”^{均见《三十自述》。}论虽尚粗，然仅而立之年，其自立、自信、自重乃如此！

但衡论先生之学思成就及其历史动力，似宜更深一层，将其纳入当时整个时代思潮而观其动向，与并世同列相较而察其异同。他生当晚清，面对“五四”新潮及开始向后“五四”过渡的新时期，中西文化在中国的汇合激荡，正经历着由浮浅认同到笼统辨异，再向察异观同求其会通的新阶段发展。在其重要论著中，已有多处反映了这一主流文化思潮的发展趋势。通过对比中西思想文化的异同，力求探索其深层义理的会通，找到中西哲理范畴的契合点。例如，在《内书·理要》一文中，论及“理学之题繁矣，而要以绝对与相对为纲。希腊哲学家首提一与多、动与静、常与变之辨。中国亦然。道家更推及无与有，名家则详论同与异。其后西洋学重治物，故详于量与质；中国学重治心，故详于本与末，是皆总题也。至于散题，则西洋心物之辨盛，而以物理时空之论为基；中国理气之辨盛，而以道德理势之辨为重。凡此诸题，参差错出，各有其准。……今贯而论之，甄明中国所传，旨在通一之理。……通一者无差别也，其表即为‘两即’之说，是为中国之大理。西洋名理以拒中律为根，非甲即乙，长于‘分’；东方则不然。印度好用‘两不’之法，长于‘超’；中国则好用‘两即’，长于‘合’。‘超’乃‘合’之负面。西人今日亦觉‘分’之非，而趋于‘合’矣”。以下广引诸家，详论一与多、一与两、同与异、合与分、动与静等，一切事理之相对“两端”，都是通一而不可分。^{即“两”}如论及“时”、“空”曰：“昔者西人言绝对时间、空间。自《相对论》出，乃知空与时亦皆无绝对。无绝对者，正通一之象也。”又论及“王伯安言知即行，即本体即工夫，朱派多非王说，未达此意也。今意大利哲学者克罗齐论文学，谓形式与内容不可分，直觉与表现亦不必分，其说颇似阳明”。又例如，在《内书·撰德论》一文中，首谓“西方之学，精于物质，而略于心灵，彼亦有道德学，而多主‘义外’，罕能近里。浏览其书，得一二精论，足与先圣之言相证发，爰撰录而引其义”。全文杂引西方学者及时人论著，计有斯宾诺沙、康德、费希特、亚里士多德、詹姆士、



柏格森、托尔斯泰、彭甲登、利勃斯、帕尔生、傅铜、胡适等十余人。如论及“真”、“善”、“美”关系时，有云：“德人彭甲登分‘真’、‘善’、‘美’为三，其说甚确，特未分出高下宾主。西人遂以求‘真’为主。其敢偶言主‘善’者，托翁^{托尔斯泰}一人而已。较之詹姆士之言‘用’，更进一层矣。吾国先儒无非主‘善’，自考据学兴，乃重求‘真’。托氏之言，固不独矫西方之偏也。特托氏乃主宗教者，不免偏于绝情，排斥彭甲登亦为过当。希腊哲人合‘善’、‘美’为一，其说虽未周密，然彼所谓‘美’，固指合理而非指纵欲。托翁必谓‘美’全与‘善’反，必绝欲而后得理，则又未通性在情中，理在欲中。离情欲而言性理，此宗教家之所以受攻，而不能自立也。要之，‘真’者事实判断也，‘善’、‘美’则价值判断也，故‘真’之去‘善’远而‘美’则近。”又引帕尔生论“伦理学者位乎诸术之上，广言之直可包诸术”之言而评曰：“伦理学者，价值之学也。西人之学，以哲学为最高，而其义本为爱知，起于惊疑，流为诡辩，其后虽蕃衍诸科，无所不究，然大抵重外而忽内，重物理而轻人事。故求真之学则精，而求善之学则浅，伦理一科，仅分哲学一席，其弊然也。”^{《内书·撰德论》}此类议论，《推十书》中随处可见，论虽不完备，但宗旨灼然，对于中西各家学说，博采兼综，既于同见异，又于异观同，旨在扬榷古今，会通中西，“外之不后于世界之思潮，内之弗失固有之血脉，取今复古，别立新宗”，^{鲁迅语}有选择地吸纳和借助西学、新学，用以促进和优化中华固有学术之发展，这正是后“五四”时期文化主流思潮的总趋向。先生所谓“采西方专科中系统之说，以助吾发明整理也。昔印度之学传入中华，南朝赵宋诸公，皆取资焉，以明理学，增加名词，绪正本末。以今况古，势正相同。此非求攻凿于他山，乃是取釜铁于陶冶”。^{《浅书·塾课译说》}这表明他确已意识到中华学人所面临的第二次文化引进，正如当初取资印度佛学以发展理学一样，必须系统地消化西学，通过陶冶，自求国学的发展与创新。

作为时代思潮的产物，总是无独而必有偶。当时蜀中著名青年诗人吴芳吉，^{1896—1932，字恰与先生为同列，同年生、卒，同任教职，且同气相求，以“国土”相许，结为知交。于先生自称为“半友生半私淑之弟”。}吴为后“五四”时期中



国新体诗的开路者之一，其大量诗作及诗论反映了民间疾苦、时代呼声，并自觉到“旧诗之运已穷，穷则必变”，“乃决意孤行，自立法度，以旧文明的种子，入新时代的园地，不背国情，尽量欧化，以为吾诗之准则”。《白屋吴生诗稿·自订年表》。刘则属国学研究者中资深积厚的一员，在新旧文化汇合激荡中，也自觉到应当弘扬优秀传统，涵化西学新知，力求加以整合，“拥篲清道”，开出新路。他说：“求知之学，近三百年可谓大盛。然多征实而少发挥，多发现而少整理。……今则其时矣！为圣道足其条目，为前人整其散乱，为后人开其途径，以合御分，以浅持博，未之逮也，而有志焉！”《自述》。二人之心声，自相应和。二人之德业，又璀璨交辉，同为“天地英灵气，古今卓异才”。吴宓诗《怀碧柳》。把他们称作近世蜀学史上的双子座，似不为过。

《推十书》中，史学论著颇多。论者或以为先生“于学无所不通，尤专力于史”。徐国光：《推十书系年录序》。但先生“史纂”、“史考”之作并不多。为落实其特重时风、土俗的方志学观点，特撰《蜀诵》四卷、《双流足征录》八卷，是为方志之力作。又因友人劝其重修《宋史》，遂撰《重修宋史述意》等文，是为拟修国史之规划。其余成书如《四史知意》、《史学述林》、《治史绪论》等，多为史学理论及史学史、历代史学述评之作，往往涉及史志学、文化学、社会学、民俗学等一些深层理论与方法学问题。蒙文通曾赞其“持论每出人意表，为治汉学者所不及知”。《经史扶原·评学史数篇》。

至于先生对浙东“通史家风”学脉的继承，对章实斋“六经皆史”义理之阐发，更是其史学思想的独特贡献。明确宣称：“吾于性理，不主朱，亦不主王，顾独服膺浙东之史学。浙东史学，文献之传，固本于吕氏。而其史识之圆大，则实以阳明之说为骨。”《阳明先生传外录》。又申言：“吾之学，其对象一言以蔽之，曰史。其方法，可一言以蔽之，曰道家。……此学以明事理为的，观事理必于史，此史是广义，非仅指纪传编年，经亦在内。子之言理，乃从史出，周秦诸子，无非史学而已。横说则谓之‘社会科学’，纵说则谓之‘史学’，质说、括说则谓之‘人事学’可也。”《中书·道家史观说》。又谓“‘人事’二字，范围至广”。《自述》。“群学、史学，本不当分。”《中书·事论》。足见其所谓“人事学”，实近于今日通用的“人文学”



(Humanities); 而所谓“广义”之史学, 括举各种人文现象, 则颇近于“价值之学”或德国西南学派所谓与自然科学相对峙的“文化或历史”科学。总之, 以传统国学为根基, 以上继浙东史学学派为具体的历史接合点, 从而发展出具有现代性的人文学或人本思想, 乃是先生史学思想中具有时代精神的人文内涵。至其所谓道家方法治史, 即以“执两”、“御变”之法研究历史发展进程。他说: “《七略》曰道家者流, 出于史官, 秉要执本, 以御物变。此语人多不解, 不知‘疏通知远’, ‘藏往知来’, 皆是御变。太史迁所谓‘通古今之变’, 即是史之要旨。……黑格尔‘正’、‘反’、‘合’三观念, 颇似道家, 然因而推论云‘现实即合理’, ‘合理即现实’, 是即‘势’忘‘理’, 为道家之弊。然不得谓道家必流为乡愿。果能执两, 则多算一筹, 当矫正极端, 安得以‘当时为是’而同流合污哉!”《中书·道家史观说》这番议论, 亦颇恢奇, 触及到历史辩证法及经世史学否定“当时为是”的批判性; 评及黑格尔哲学近道家, 而又谓黑氏肯定“现实即合理”乃易流于乡愿。论虽尚疏浅, 但其贵两、尚变、喻扬道家、力斥乡愿, 与“五四”新潮中的西化派、崇儒派均有所不同, 似颇涵深意。

《推十书》中展示鉴泉先生学思成就, 还有一个突出特点, 即他力图用一定的哲学纲旨, 普遍原理或根本范畴贯通“天、地、生”生物界以“人”为中心的各种事理, 以及古今东西的一些学理, 试拟形成一个系统化的理论体系。他自视颇重的《两纪》、《左右》、《一事论》等文, 均表白了这一宏愿。《一事论》以“宇宙万物以人为中心, 人又以心为中心”为纲旨, 论到“真”、“善”、“美”次第与古今学术分类目录的中西之异, 明确意识到“夫目录者, 所以辨章学术, 考镜源流, 今四部乃以体分, 岂不宜遭笼统之讥”; “中国旧籍, 诸科杂陈, 不详事物, 遭系统不明, 专门不精之讥”。故主张改弦更张, 力求明统知类, “纵之古今, 横之东西”, 重建“学纲”。见《中书·学纲》而在《两纪》中, 则更进一层, 自谓: “力学以来, 发悟日多, 议论日繁, 积久通贯。视曩所得, 皆满屋散钱, 一鳞一爪也。”这一“通贯”的原则, 即所谓“凡有形者皆偶, 故万事万物皆有两端”, 以“两”观之, 也就能够“豁然知庄生所谓‘天地之纯, 古人之大体’”。他在《两纪》中所展开并列出一系列相对、相待之“两端”达百余项, 并称: “八年



用功，得此一果——惟一之形而上学。”足见其确具有较深广的哲学矛盾观。他在《左右》等文中对“两一”关系以及对“中”、“公”、“容”、“全”、“两有”、“两不”以及“包多则归于全，超多则归于无”等的诠释，足证其对以“两”为纲，并使传统“两一”观得以哲理化为某种理论体系，确有一定的自觉。他说：“今大道将明……故近世东西学人皆求简求合，统系明则繁归简，纳子、史于‘两’，纳‘两’于‘性’，易简而天下之理得，既各分尽专长，又同合归大体，区区此心，窃愿此耳！”见《中书·学纲》。

基于这种自觉，他开始注意“论理考证法”即逻辑分析法。的研究，旁参西学，引荐枯雷顿《逻辑概论》、杜威《思维术》、耶方斯《名学浅说》、王星拱《科学方法论》等。进而以《析名粗例》为题，“杂用中文及西洋、印度书译名，期达所指之实”，初步梳理了“体与用”、“构造与机能”、“实与德与业”、“形式与内容”、“数量与质量”、“空间与时间”、“能与所”、“自与他”、“主观与客观”、“目的与手段”、“因与果”、“善与真与美”、“具体与抽象”、“特殊与普遍”、“自相与共相”等一系列名词及其用法。接着在《理要》又名《中夏“通”论》等文中，更对传统哲学中一系列范畴，试图在绝对超乎相对则“通而为一”“两即”或“两不”的原理指导下，以“一与多”为纲，“同与异”次之，再展开为“动与静”、“无与有”、“量与质”、“本与末”之诸关系，而又旁衍出“一与两”、“分与合”、“常与变”、“体与用”、“虚与实”的关系等。《善纲》、《纲缀》中，亦对传统伦理学、道德学中“散无统纪”的诸范畴，“为之统贯”，作了梳理。这样，着力于清理、琢磨诸范畴，旨在从哲理上、逻辑上对此类范畴分出层次，判其主从，给以规定，使传统学术“不致如晋、宋以降之杂驳无主”，而得以理论化、系统化。“五四”时期在西化狂潮与复古逆流的冲击下，仍有部分学人确有此清醒认识，并作过自觉的努力，只是各人的成就大小、作用隐显不同而已。先生僻处西蜀，独立探索，虽志业未竟，其会通中西、熔铸古今的体系尚不成熟，而志之所求，心路历然。有些独得之见，发前人所未发，值得珍视。认真审视“五四”以来中华学术多维衍变的思想轨迹，则先生的上述论著，显然是不可忽视的理论成果和承启环节。

至于先生以自己编订之个人著述所建构的“学纲”，则《中书》、《两纪》